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0年8月13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張朝暉先生及趙寧博士；非執行董事童小幟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江南博士、劉艷女士、馮岱先生、婁賀統博士及張曉彤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 2020-070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向本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 Harry Liang He（贺亮）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关于召开监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报告摘要及 2020 年半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业绩公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格式和内容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 月至 6 月经营管理和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作出本决议之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因此，同意《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业绩公告》的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 2020 年 1 月至 6 月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因此，同意该报告的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14 日